



新北市私立

童之樂 托嬰中心

新北府社兒嬰字第 181 號 TEL:02-26485521

家長手冊

106 年 3 月編訂
107 年 6 月修訂
110 年 8 月修訂

一、設立宗旨

以『孩子為本位，遊戲為宗旨』

重視孩子探索能力，提供啟蒙教育，增進寶貝的學習潛能

透過環境教育，培養孩子的主動性與自律性

養成樂於學習且樂觀的人格特質

我們提供充滿關愛的優質環境



二、中心理念

1. 提供優質生活環境及營養餐點，增進身心健康。
2. 引導嬰幼兒生活自理，培養基本生活知能。
3. 提供多元教具與活動，增進粗細動作技巧與生活經驗。
4. 教導嬰幼兒友愛、禮貌，養成優良人際關係。
5. 用愛心與耐心呵護教導，增進快樂和幸福。

三、教學特色

1. 讓寶寶能安全、自由的探索，不限制寶寶的行動。
2. 寶寶滿月起即給予感覺統合活動，每月製作生活學習檔案。
3. 夏天有嬰兒游泳活動、嬰兒按摩。週歲時為寶貝舉辦抓周儀式。
4. 鼓勵一歲寶寶嘗試自己使用湯匙吃飯，老師從旁輔助。
5. 一歲半起：增加音樂律動、故事時間、說唱童謠、快樂黏土時間、開心玩樂器。
6. 兩歲起：增加如廁練習、生活衛教課程(刷牙、飲食、疾病、安全)及主題式課程。
7. 教室採開放式教具櫃，孩子可以自由拿取想玩的玩具。
8. 蒙特梭利教具、玩具、繪本、大型體能遊戲組種類多樣豐富。
9. 每日給予音樂欣賞，協助腦波下降，更具有強化大腦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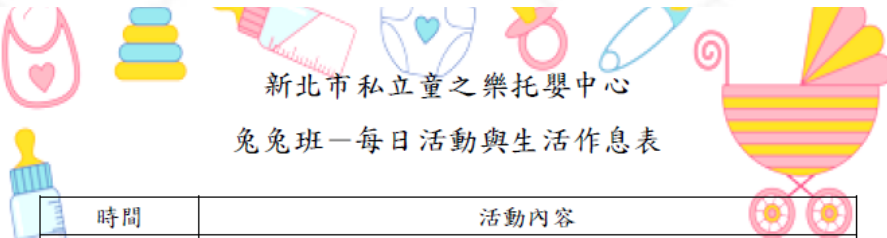
四、各班作息表

新北市私立童之樂托嬰中心

鴨鴨班—每日活動與生活作息表

時間	活動內容
7:30~9:30	迎接幼兒與家長（親師交流） 健康評估 / 量體溫 喝奶 / 小睡休憩 / 換尿布
9:30~10:30	自由探索 / 親密互動 / 適性發展 / 感官刺激
10:30~11:00	翻身 / 爬行 / 站立 / 走路 / 大小肌肉活動
11:00~12:00	餐前準備 / 喝奶 餐後清理 / 換尿布 / 口腔清潔
12:00~14:30	準備休息 / 睡前故事 / 聽音樂 拍撫 / 甜蜜夢鄉
14:30~16:30	輪流起床 / 清潔 / 喝奶（副食品） / 換尿布
16:30~17:30	適性發展 / 感覺統合 / 童謠手指謠欣賞 / 故事時光
17:30~18:00	收拾物品 / 換尿布 / 準備回家 健康評估與記錄 協助家長與幼兒重聚（親師交流） / 與幼兒說再見
寶貝放學 see you ~	

作息時間會依寶寶的個別差異、需求不同而做適度的調整



新北市私立童之樂托嬰中心

兔兔班—每日活動與生活作息表



時間	活動內容
7:30~9:30	迎接幼兒與家長（親師交流） 健康評估 / 量體溫 活力早餐時間 / 換尿布
9:30~10:30	生活自理 / 體能活動 / 感覺統合
10:30~11:30	適性發展 / 藝術遊戲 / 故事時光 / 童謠手指謠欣賞
11:30~12:30	餐前準備 / 營養午餐時間 餐後清理 / 換尿布 / 刷牙漱口
12:30~14:30	準備休息 / 睡前故事 / 聽音樂 拍撫 / 甜蜜夢鄉
14:30~15:30	輪流起床 / 收拾寢具 / 美味點心時間 / 換尿布
15:30~16:30	適性發展 / 角落探索 / 感覺統合
16:30~17:30	生活自理 / 大小肌肉活動 / 音樂律動
17:30~18:00	收拾物品 / 換尿布或上廁所 / 準備回家 健康評估與記錄 協助家長與幼兒重聚（親師交流） / 與幼兒說再見
寶貝放學 see you ~	

作息時間會依寶寶的個別差異、需求不同而做適度的調整

新
北
市
私
立
童
之
樂
托
嬰
中
心

熊
熊
班
—
每
日
活
動
與
生
活
作
息
表

時間	活動內容
7:30-9:30	迎接幼兒與家長（親師交流） 健康評估 / 量體溫 活力早餐時間 / 換尿布或上廁所
9:30-10:30	生活自理 / 適性發展 / 藝術創作 / 角落多元學習
10:30-11:30	體能活動 / 感覺統合 / 音樂律動
11:30-12:30	餐前準備 / 營養午餐時間 餐後清理 / 換尿布或上廁所 / 刷牙漱口
12:30-14:30	準備休息 / 說故事 / 聽音樂 拍撫 / 甜蜜夢鄉
14:30-15:30	輪流起床 / 收拾寢具 / 美味點心時間 / 換尿布或上廁所
15:30-16:30	適性發展 / 大小肌肉活動 / 音樂律動
16:30-17:30	生活自理 / 角落探索 / 故事時光 / 童謠手指謠欣賞
17:30-18:00	收拾物品 / 換尿布或上廁所 / 準備回家 健康評估與記錄 協助家長與幼兒重聚（親師交流） / 與幼兒說再見
	寶貝放學 see you ~

作息時間會依寶寶的個別差異、需求不同而做適度的調整

五、收退費辦法

收費標準	
月費	每月 15800 元
延長托育費	每小時 150 元
註冊費	每學期 24000 元 1 年以 2 學期計，上學期 8 月至 1 月，下學期 2 月至 7 月
保險費	依托嬰中心辦理兒童團體保險相關規定辦理。
固定延長托育費	每月 1000 元（週一到週五：晚接 19：00 ~ 19：30）
臨時托育費	每小時 150 元，1 天 1200 元
雜費	其他代辦項目，如書包、餐袋、餐具、乳膠床墊另計
雜費	六個月內含洗澡，六個月後有沐浴需求費用 1500 元
弱勢收托優惠辦法	註冊費九折
退費標準	
註冊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收托之日起至未滿二週者，註冊費退還三分之二。 2. 收托之日起至未滿四週者，註冊費退還二分之一。 3. 收托之日起至未滿八週者，註冊費退還四分之一。 4. 收托二個月以上者，不予退費。
月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收托之日起未滿一週者，月費退還三分之二。 2. 收托之日起未滿二週者，月費退還三分之一。 3. 收托滿三週以上者，不予退費。 月費以每月 30 日計算，退費時按比例依據天數核算。
月費部分	事假、病假 家長自行請假： (1) 連續請假未滿七天(不含例假日)，不予退費。 (2) 連續第八天以上請假(不含例假日)，退還餐費。 ※其請假未連續者，則不予退費。
	法定傳染病停托 幼兒罹患水痘、腸病毒、結膜炎、百日咳、輪狀等高傳染性疾病，留家照顧者依幼兒實際請假日數(不含例假日)退還餐費。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遇有不可抗拒之因素，如：颱風，地震，水災等災害發生時，人事行政機關頒布需停止上班/上課時，不予退費。 2. 本中心為週休二日制，遇國定假日(含連續假期)休假，每年 5 月 1 日勞動節休假，年節春假等，不予退費。

六、弱勢家庭托育補助方案

(一)主旨

本著社會福利機構的基本社會責任，本機構自當提供給社會上弱勢的族群相當程度的支持及安置，特訂定此托育補助方案，以減輕家長負擔，落實兒童及少年照顧，預防疏忽等情事務生。

(二)弱勢家庭定義

弱勢家庭定義包括如下：

1. 低收入戶。
2. 發展遲緩或持有輕度身心障礙手冊之兒童。
3. 危機或機構安置兒童（含特殊境遇婦女子女）
4. 兒童父母一方或兄弟姊妹中有一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
5. 中低收入戶兒童。

(三)應備證明文件

應備下述文件其一：

1. 低收入戶子女：低收入戶卡影本，如為新申請低收入戶獲社會局核定，但尚未核發低收入戶卡者，得以低收核定函影本代替。（中低收入戶亦同）
2. 特殊境遇婦女子女：社會局核准危機家庭兒童或特殊境遇婦女子女托育津貼之公文影本。
3. 身心障礙子女：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四)補助辦法

1. 補助名額：每十名幼童可有一個補助名額，補助辦法：註冊費 9 折。
2. 福利服務方面：協助申請各項政府補助金。
3. 生活輔導：在生理、身體及家庭扶助上，視個別狀況提供所需要的資源及服務。

七、接送時的注意事項

(一)上學時請注意

1. 入園時間為早上 7:30 以後，我們將於每天 9:00 正式開始一天的活動，請家長盡量讓孩子準時入園喔！
2. 入園前請務必**量體溫及洗手消毒**，為疾病控管做第一道把關。
3. 引導孩子與托育人員、同學打招呼喔！生活教育由此開始。
4. 請家長詳細向接待的工作人員說明交辦事項，如飲食時間、餵藥需求、服裝問題、個人攜帶物品、特殊狀況等。

(二)放學時請注意

1. 放學時間為 17:00~19:00，如須晚接或提早接回家之家長請務必親自打電話至中心告知老師。
2. 請家長**先以酒精消毒雙手**，等待照顧者將孩子交到您的手上，請勿隨意進入活動區及教室內，謝謝您的合作。
3. 本中心只接受雙親或是固定親屬接孩子回家，為了確保孩子的安全，不認識的接送者本中心有權不給親屬探訪或接送。如家長臨時委由非契約書上約定接送人員來接回，接受人員須年滿 18 歲以上，請家長先打電話告知本中心，並請接送人員攜帶證件，經身分核對確認後，嬰幼兒始可離開。

八、請假規定

1. 非必要原因，請勿隨意請假，以免影響孩子規律的生活作息及學習。
2. 請於 9:00 前電話與托育人員說明請假原因；或是於前一日記錄在聯絡簿內。

九、行事曆

本中心每學期行事曆皆更新公告於官網中。



十、飲食供應

(一)餐點之提供

1. 供餐時間請參閱各班級作息表。
2. 本中心每月菜單皆更新公告於官網中。
3. 現今環境因素過敏兒甚多，為了避免過敏的狀況，一歲以下不提供蛋類，本中心亦不提供海鮮類食材，魚類除外。
4. 為了讓幼兒養成良好的飲食習慣及維護健康，本中心不提供零食，也請家長盡量不要讓孩子帶零食至中心食用。
5. 如果有特殊飲食需求或健康狀況，請務必於送托前說明。

(二)製作副食品原則

根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的建議，寶寶從四個月大起即可添加副食品，以補充所需營養。但中心考量初期尚不瞭解寶寶體質是否有過敏因素及寶寶腸胃發展的成熟度，因此會在六個月大才開始添加副食品。餵食副食品除了攝取營養、增加飽足感外，還可以訓練寶寶吞嚥及咀嚼食物的能力，並且適應不同類型的食物及食具，做為步入成人固體食物做準備。因此，在為寶寶準備副食品的食材及餵食方式，都會對寶寶進食習慣與營養攝取有很大的影響。

「童之樂」依營養師菜單，採購當季天然、無化學添加物的新鮮蔬食。當日烹煮，不添加調味料，一切以食材原味為烹煮原則，由專人負責料理，並且由專業營養師依照不同年齡營養需求設計適合的菜單。

嬰兒期飲食規畫

6~7 個月的寶寶，剛開始接觸副食品，內容以果汁(泥)及米糊為主，果汁以單一種稀釋成 2 倍濃度，米糊則以 1:10 的稀飯比例調煮成米泥，這個階段不餵食肉類，副食品一星期添加一項種類為原則。

8~11 個月的寶寶，開始添加蛋白質的食物，例如蛋黃、魚、肉、豆腐等，但一歲以前不餵食全蛋、深海魚類、帶殼海鮮，餵食型態從湯汁或糊狀→泥狀或固體，例如稀飯、麵條、吐司、麵包。

幼兒期飲食規畫

12 個月以上的寶寶，可嘗試全蛋、乾飯了，在這個階段的寶寶隨著牙齒的生長，已經能用前牙咬斷食物，或用臼齒咬碎食物，咀嚼能力也逐漸增強。因此，我們提供 1:1.2 煮成軟硬度適合寶寶咀嚼能力的軟飯，讓寶寶開始學習自己進食，我們鼓勵寶寶去碰食物，如抓、捏、摸食物，給予探索的機會，並給予寶寶鼓勵、稱讚，增加寶寶接受新食物的意願，但是若碰到孩子不肯吃某種食物，我們也不強迫，以免造成寶寶排斥進食及心理壓力。

十一、幼兒如廁學習步驟須知

如何從「依賴大人協助包尿布」，到「能自己去廁所大小便」這個過程即稱為如廁訓練，它是孩子學習生活自理、學習獨立中極為重要關鍵之一，人人都會經歷這項發展，只要您依循以下步驟再加上一些些包容心，就可以輕鬆陪伴孩子學會囉！

1. 定時：先從三餐飯後開始，此時腸胃蠕動最快，較有便意，也就較容易成功。
2. 一段時間不穿尿布：當孩子適應坐馬桶如廁後，可開始安排不穿尿布的時間，三餐後的定時如廁要持續進行，直到孩子發展出自己的生理時間表。
3. 一天之中有兩段時間不穿尿布：這時孩子的如廁能力越來越好，我們可試著延長不穿尿布的時間。

4. 只有長時間外出或夜晚才需要穿尿布：恭喜您孩子長大了！如廁訓練就快成功了喔！但記得此時孩子的生理發育尚未完全成熟，在這「過渡時期」難免有偶發的尿褲子、尿床狀況，請大人再予以一些協助與包容。

十二、聯絡簿及成長評量的使用

1. 有交辦事項，請利用連絡簿中「家長的話」欄位填寫清楚，方便托育人員協助處理。
2. 有特別攜帶的物品請務必說明，方便托育人員處理及收納。
3. 托育人員會每日為寶寶寫聯絡簿，請家長務必予以回應及簽名，讓我們知道你有接收到托育人員或本中心要給您的訊息。
4. 每月初我們會提供寶寶在上個月的成長評量，托育人員紀錄了寶貝的成長及學習狀況，請您一定要詳閱，有任何疑問時可向托育人員詢問，也可以提出對本中心的建議，你們的意見是本中心進步的力量，我們期待您的回應喔！

十三、病童照顧及服藥規則

1. 寶寶如有**發燒**現象，請在家休息直至康復。若為腸病毒、水痘、流感、麻疹、輪狀病毒及高危險法定傳染疾病等，請務必告知本中心，並且**強制在家休養照護一週，切勿送托**。
2. 如有服藥需求，請務必**填寫託藥單**，說明餵藥的時間及服藥方法，為確保用藥安全，如未填寫託藥單，本托嬰中心視同不需餵藥。
3. 依照衛生所規定，本中心只能餵食醫師開立處方籤之藥物，不代餵任何成藥。如有服用抗生素者，請依照醫師指示服藥，不可擅自停藥，以免產生抗藥性。

4. 六個月至八個月的寶寶，由於正逢口腔期，會將「萬物」放入口腔內探索，所以也比較會生病，請家長與本中心一同努力照護好所有寶貝。
5. 本中心會不定期發回「衛教宣導」，請您詳閱，希望能幫助您和寶寶一起度過生病期。

十四、幼兒衣著及物品

1. 幼兒平日的衣服，為活動方便，請以簡單舒適、吸汗，容易清洗為原則，不用穿太多喔！
2. 凡屬幼兒的個人衣物及物品，請務必寫上或繡上幼兒姓名，以免混淆或遺失。
3. 為維護幼童的健康，請配合老師的要求更換奶瓶奶嘴或餐具，也務必確實將棉被衣物清洗曬太陽，謝謝您的合作。
4. 天氣多變時，可幫幼兒準備一件薄外套或背心，以供禦寒。
5. 季節交替時，請適時替幼兒更換放置在學校的備用衣褲。
6. 為了防止幼兒滑倒，室內盡量不穿襪子。本中心每日清潔地板，維持一定整潔。

十五、緊急通知

1. 幼兒在入園之時，家長應明確填寫緊急通知資料，如果孩子在上課中生病或發生意外事件，我們將會依家長填寫的資料做處理。
2. 家長資料如有所異動，請主動告知園方，以便更改，尤其是聯絡電話變更。



十六、親師熱線時間

電話會由行政老師先行接聽，判斷該班老師是否可以在專心教學與顧及孩子們的安全無虞下接聽電話，如未能及時接聽，請先告知行政人員代為轉達，待老師有空時回電給您，謝謝您的合作。

十七、家長申訴管道

1. 每日的家庭聯絡簿，家長得以書寫建議及疑問。
2. 每日接送幼兒時家長也可以口頭作建議或申訴。
3. 不定時以電話或面談方式與家長意見溝通，並做成紀錄。
4. 中心申訴信箱:Candy12171217@gmail.com 請家長多多利用。
5. 每學期至少舉行一次的親子活動，開放主任跟家長的面對面會談時間，讓家長得以暢所欲言，並且製作意見調查表，讓園方得以收集家長的問題及對學校的建議。



新北市私立

童之樂



托嬰中心
CHILD'S FUN



新北府社兒嬰字第 181 號
TEL:02-26485521